会计工作证明

兹有XXX(身份证件号码:XXX)，系我单位正式职工，从XX年XX月至XX年XX月从事如下工作:

□会计机构负责人(会计主管)

□出纳

□稽核

□资本、基金核算

□收入、支出、债权、债务核算

□工资核算、成本费用核算、财务成果核算

□财产物资收发、增减核算

□总账:

□财务会计报告编制

□会计机构内会计档案管理

□其它会计工作

本单位证照号码(单位组织机构代码、社会统一信用号码等)为XXX，所属会计管理部门为南通市（xx区）财政局，特此证明。

单位盖章

年 月 日